

湄职院教务〔2020〕3号

##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疫情防控期间 延期（暂停）学生实习的函

各相关实习单位（企业）：

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学生的实习安全管理，为确保我校实习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将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职业院校和本科高校延期（暂停）实习的通知》（闽教明电〔2020〕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你们按照文件要求在疫情防控期间配合我校做好在贵单位（企业）实习学生的实习延期（暂停）进行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（一）请遵照福建省教育厅最新要求，暂停或延期我校在贵企业实习学生的实习工作，具体复工时间待省教育厅正式通知；

（二）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实习学生在疫情期间继续留单位（企业）实习的，请学生本人提出申请报告，并经学生家长知情同意。学生在疫情期间继续留单位（企业）实习的，请贵公司采取措施，加强疫情防控管理和教育，给实习学生提供安全和卫生保障。

对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和发烧发热等身体状况异常的实习学生，请在第一时间报我校知悉。

联系人：吴融生，联系电话：13799600834，电子邮箱：  
mzysjk@126.com。

特此函达！

附件：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职业院校和本科高校延期（暂停）实习的通知》（闽教明电〔2020〕9号）

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2月6日